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
15樓

承辦人：莊晴雯

電話：03-3322101-7470

電子信箱：181017@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月31日

發文字號：桃教終字第112000768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四 (376735100E_1120007684_ATTACH1.docx)

主旨：有關桃園市女童軍會辦理第2期女童軍團領導人基本課程一案，請鼓勵所屬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桃園市女童軍會112年1月18日桃女童雯字第112002號函辦理。

二、活動說明如下：

(一)活動時間：

1、課程(一)：112年2月12日(星期日)、2月19日(星期日)。

2、課程(二)：112年3月18日(星期六)至3月19日(星期日)。

(二)活動地點：同德國中(桃園市桃園區南平路487號)。

(三)報名日期：即日起至112年2月5日(星期日)止。

(四)全程參與者，核發中華民國女童軍國家研習營結業證書。本市市屬學校教師分別核予課程(一)、(二)研習時數各18小時。



三、活動期間工作人員及參與人員於課務自理暨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請各校核予公(差)假登記，如遇假日得於一年內核實補休。

四、檢附活動計畫、日程表及報名表1份，或逕至本局最新消息(<https://www.tyc.edu.tw/home.jsp?id=6&parentpath=0,5>)下載。

五、本案聯絡人：桃園市女童軍會張曼萍小姐(03-3464304、0983-941789)。

正本：本市各公立高中職、本市各私立高中職、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不含秀才分校)

副本：桃園市女童軍會



裝

訂



線